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到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胡锦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274,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40%。本次解除股份质押后，胡锦涛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为 39,2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77.9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6.68%。

● 胡锦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胡健先生、胡爱敏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 99,666,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42%。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 88,592,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88.8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7.71%。

一、前期股份质押情况

2017 年 6 月 21 日，公司控股股东胡锦涛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5,500,000 股限售流通股（已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上市流通）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交易日为 2019 年 6 月 2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0 号）。

2019 年 6 月 21 日，胡锦涛先生与国泰君安证券就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办理了展期手续，购回交易日变更为 2020 年 6 月 19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53 号）。根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权益分派实施后，该项股份质押总数增加至 7,700,000 股。

2019年11月15日，胡锦涛先生就上述的部分股份与国泰君安证券办理了解除质押。解除质押后，该项股份质押总数减少至5,5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部分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82号）

2020年6月1日，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权益分派实施后，该项股份质押总数增加至7,700,000股。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收到胡锦涛先生关于办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被解质情况

股东名称	胡锦涛
本次解质股份	7,7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5.3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8%
解质时间	2020年6月19日
持股数量	50,274,000股
持股比例	21.4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9,2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7.9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68%

胡锦涛先生当前不存在将本次解除质押股份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后续其将视个人资金需求情况考虑是否再质押，公司将根据股东实际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 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本次解除质 押前累计质 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 押后累计质 押数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胡锦涛	50,274,000	21.40%	46,900,000	39,200,000	77.97%	16.68%
胡健	44,100,000	18.77%	44,100,000	44,100,000	100%	18.77%
胡爱敏	5,292,000	2.25%	5,292,000	5,292,000	100%	2.25%
合计	99,666,000	42.42%	96,292,000	88,592,000	88.89%	37.71%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